## **2024年度怀化市中心特殊教育学校**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怀化市中心特殊教育学校**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怀化市中心特殊教育学校直属怀化市教育局管理，主要担负鹤城、中方、新晃、通道四县市区残障儿童少年和怀化各县市区听障儿童少年的教育教学以及县级特校教师培训及业务指导工作，是一所集康复教育、学前教育、小学、初中、高中于一体的十二年一贯制特殊教育学校。

2024年度本部门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独立核算机构1个，内设办公室、教导室、总务室、校安办、督导室、德育室、信息中心7个处室。

我校是独立核算的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编制部门给我校定有事业编制81个，2024年末我校共有在职教职员工70人，临聘教师34人，退休人员10人。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学校整体支出包含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含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含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费、本级专项资金，其中本级专项资金含教学楼消防改造、特殊教育上级补助资金、校园长廊维修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学生生活费补助、特教岗位津贴。

我校2024年整体支出1815.47万元，基本支出1405.3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34.57万元，公用经费170.78万元；项目支出410.12万元，其中业务工作经费13.57万元、运行维护费1.99万元、本级专项资金394.56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本年度我校基本支出1405.3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34.57万元，公用经费170.78万元。

2024年我校“三公经费”总支出：0万元，比上年持平，因我校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无公车，招待费用共计0万元。

（二）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1.项目支出（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本年度我校专项收入总计410.12万元，均为财政拨款，含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费、本级专项资金，其中本级专项资金含教学楼消防改造、特殊教育上级补助资金、校园长廊维修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学生生活费补助、特教岗位津贴。

2.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a.业务工作经费13.57万元，主要用于购买高中教材、国市培教师培训，以及委员工作室开支等。

b.运行维护费1.99万元，主要用于教师心理健康疏导；

c.教学楼消防改造47.08万元；

d.特殊教育上级补助资金145.75万元；

e.校园长廊维修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0.41万元；

f.学生生活费补助120万元；

g.特教岗位津贴81.32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本年度我校专项支出410.12万元，与收入项目一致。

3.项目支出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我校对项目支出在单位内控制度中专门制定了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此办法执行。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

教学楼消防改造、学校电缆维修、益智楼维修改造等项目建设，及学生生活费补助均实施招投标，特教岗位津贴也已发放到位，工程均验收竣工。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

项目管理制度建设完善，日常检查监督管理到位。

**四、资产管理情况**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根据《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35号）的规定，我校严格按照财务管理的相关要求，建立了《固定资产一般管理制度》等资产内部管理规范。

资产管理措施合规。学校总务主任统一管理学校资产，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做好台账，教师认领及归还资产均有登记。资产购置严格按照财政资产科规定的程序进行，大批资产进行招投标后，再进行政府采购，单件或小件固定资产均进行了严格的资产审批程序，由学校、市教育局、对口科室及资产科审核盖章。本年度，我校未处置固定资产；并于年底，及时完成2024年资产报表编制。

资产配置处置安全。我校严格按照财政局制定的资产配置合理编制资产配置预算，对没有规定资产配置标准的，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的原则；对于预算配置内的资产，按照规定进行资产登记。对于报损资产严格执行国有资产处置制度，履行审批手续，规范处置行为，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为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学校制定了详细的资产管理办法，对各类不同资产，均配有资产专管员，资产购置、管理和处置均由资产专管员按照规定进行申报，定期盘点，集中处置，确保资产，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四本预算”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我校均是一般公共预算，合计1815.47万元，基本支出1405.35万元，项目支出410.12万元，后面三项预算均是0。

运行成本控制在预算成本内，实际整体支出1815.47万元，完成年初计划目标。

管理效率较高，2024年12月之前完成全年培训计划，包括教师国培和市培，已完成计划目标。

履职效能较高，本年完成教学楼消防改造、职培室维修改造、学校电缆维修，完成年初计划目标。

社会效应良好，完善学校基础设施建设，美化校园环境，提高学生学习效率和教师工作效率，提升办学条件，已完成计划目标。

可持续发展能力，优化校园环境，推动特殊教育行业发展，让学生健康成长，已完成计划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非常高，师生满意度达100%，家长和社会满意度达100%，已完成计划目标。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经济成本节约率达到一定预期值，其原因是学校对于预算成本控制力度还不够精细。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预算编制时必须全面考虑，避免经费遗漏，确保预算控制良好，严格按预算执行，提高经济成本节约率，达到预期值。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

根据《怀化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市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怀财绩〔2025〕32号）要求，我校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综合评分97分，评价结果优秀。

（二）绩效自评公开情况

我校根据市财政局要求，编写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绩效自评表、自评结果汇总分析报告，按时在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里报送公开，将其扫描件和电子版发至绩效评价科，并发送至市教育局挂网公开。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怀化市中心特殊教育学校

                  2025年6月13日